

#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

## 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獎勵試行辦法

113年3月8日農資院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執行委員會會議 核定

- 第一條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鼓勵在學學生提升英語能力，特訂定「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學生英語能力檢定獎勵試行辦法」(以下簡稱本試行辦法)。
- 第二條 本院在學學生參加英語能力檢定考試，符合各級獎勵標準者(相當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簡稱 CEFR—B2 級以上)，得依成績申請各級獎勵。以大一生為優先獎助對象，陸港澳及外籍學生不列入獎勵對象。
- 第三條 獎勵辦法：  
依據附件所列之「英語能力檢定測驗及其對應等級表」
1. 通過相當 CEFR B2 級英語能力檢定者，得申請獎勵金新台幣參仟元整。
  2. 通過相當 CEFR C1 級英語能力檢定者，得申請獎勵金新台幣肆仟元整。
- 本試行辦法每人得申請一次為限。
- 第四條 申請期限：即日起至113年6月30日。
- 第五條 備妥下列文件向本院提出申請。
1. 申請表
  2. 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
  3. 考試成績證明
  4. 申請人金融帳戶存簿封面影本
- 第六條 通過英語能力檢定並已獲本校其他單位獎勵或補助者，本院不再給予獎勵。
- 第七條 本試行辦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經費支應。
- 第八條 如有其他未盡事宜，依經費來源之使用原則，本院保有本試行辦法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
- 第九條 本試行辦法經本院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執行委員會審議通過，報請院長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第十條 本試行辦法有效期限至113年7月31日。

附件

英語能力檢定測驗及其對應等級表

英語能力測驗		B2	C1
全民英檢		中高級複試通過	高級複試通過
雅思		5.5	7
托福 iBT		72	95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FCE	CAE
多益	聽讀	785	945
	口說	160	180
	寫作	150	180
培力英檢	聽讀	100	130
	口說	280	330
	寫作	280	330
English Score	核心能力	400	500
	口說	400	500
	寫作	400	500